

证券代码：430034

证券简称：大地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持有的沈阳禹尚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禹尚”）51%的股权，以不低于 249 万的价格出售给自然人股东王殿芳，出售之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沈阳禹尚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相关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

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四）公众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54,778.84 万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69,758.79 万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77,389.42 万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34,879.40 万元，期末资产总额 30%为 46,433.65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沈阳禹尚未经审计的账面总资产为 5,012.92 万元，净资产为 533.96 万元。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出售股权，总资产累计为 46,871.30 万元，净资产累计为 16,047.11 万元，故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子公司的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王殿芳

住所：沈阳市沈河区\*\*街道\*\*号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沈阳禹尚 51%股权
- 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沈大路 99-8 号 2 幢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沈阳禹尚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3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以饲料原料销售为主营业务，公司持有 51%的股权，自然人王殿芳持有 49%股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沈阳禹尚经审计的总资产 6,907.59 万元，净资产为 489.81 万元。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沈阳禹尚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沈阳禹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沈阳禹尚经审计总资产 6,907.59 万元，净资产为 489.81 万元，沈阳禹尚 2023 年相关财务数据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审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沈阳禹尚未经审计的账面总资产为 5,012.92 万元，净资产为 533.96 万元。

####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参考沈阳禹尚的净资产，双方友好协商决定本次公司出售所持有的沈阳禹尚 51%的股权拟以不低于人民币 249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王殿芳。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经双方充分沟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不低于 249 万元的价款将持有的沈阳禹尚 51%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王殿芳，转让之后公司不再持有沈阳禹尚的股权，王殿芳持有沈阳禹尚 100%的股权。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出售行为，有利于控制风险，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的目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九州大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4 日